

臺中市立沙鹿工業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服裝儀容規範

102年6月28日修訂

102年8月29日校務會議通過

中華民國105年8月1日校務會議修正通過

中華民國110年2月19日校務會議修正通過

中華民國111年8月29日校務會議修正通過

中華民國114年8月29日校務會議修正通過

壹、目的：為使學生服儀穿著養成整齊、清潔、簡單、樸素之良好生活習慣，並能為立即識別本校在學學生，進而有效達到維護校園安全之目的，律定本校學生服裝儀容標準，以為日常服儀穿著之依據。

貳、依據：本校學生生活輔導實施計劃辦理。

參、實施要點：

一、設立服裝儀容委員會：

(一)服裝儀容委員會置委員15人，其委員編成如如附件：

1. 行政人員代表共6位(由校長(兼任召集人)、學務主任(兼任執行秘書)、教務主任、實習主任、進修部主任、生輔組長擔任)。
2. 教師代表3位(由各年級級導師擔任)。
3. 家長會代表1位。
4. 學生自治會推派之學生代表共5位（學生代表應占全體委員總額三分之一以上。）
5. 服裝儀容委員會任一性別委員人數，不得少於委員總數三分之一。
6. 服裝儀容委員會之決議，應有全體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出席，以出席委員過半數之同意行之。
7. 學生服裝儀容規定實施後，學校應視該規定實施狀況，每三年至少檢討一次。

(二)服裝儀容委員會之任務如下：

1. 學生服裝儀容規定之審議。
2. 學校校服（制服、運動服）款式、材質（例如排汗、透氣、透光）及其他相關事項之審議。
3. 學生鞋子及襪子款式、顏色及其他相關事項之審議。
4. 學校對於違反服裝儀容規定之學生，得採取之管教措施及管教原則之審議。
5. 班服、社團服裝申請學校認可之程序及原則之審議。
6. 其他服裝儀容相關事項之審議。

二、服裝儀容標準：

(一)一般規定：

1. 為維護校園安全，學生上學、放學及在校期間應穿著學校校服及學校

認可之其它服裝（例：可供辨識之班服）。

2. 頭髮：由學生自行整理並以健康、衛生、整潔、經濟為原則。
3. 男、女生之指甲、男生之鬍鬚，應隨時修剪並保持清潔。
4. 鞋：穿著運動鞋或帆布鞋，不限定顏色，不可穿著任何形式拖鞋或涼鞋、布希鞋、洞洞鞋，可穿著黑色學生皮鞋。
5. 學號顏色及型式於新生入學時統一規範，往後各學年升級不需變更。
6. 重要集會時應依規定穿著學校校服，並以全班統一為原則。
7. 書包應以學校制式為主，如因書籍過多，可另行攜帶自己提袋，惟仍應攜帶學校書包。

(二) 夏季服裝規定：

※制服：期中考及期末考應全班統一穿著本校制服到校。

1. 制服上衣：男生為淡藍色條紋式短袖，加繡學號；女生為粉紅色條紋式短袖，加繡學號；下擺均為平口式不須紮進褲子內。
2. 制服褲子：男生為藍色直統平口長褲，繫腰帶（腰帶頭需印有沙工標誌）；女生為藍色直統中腰長褲，不繫腰帶。
3. 運動服上衣：男生為統一之藍色短袖，加繡學號；女生為統一之紅色短袖，加繡學號。
4. 運動服褲子：男、女生均為灰色短褲，可依氣候狀況或運動類型搭配冬季運動服穿著。

(三) 冬季服裝規定：

※制服：期中考及期末考應全班統一穿著本校制服到校。

1. 制服上衣：男、女生整齊服裝均為統一之藍色防風夾克、上衣為藍色條紋長袖，配戴深藍色領帶，加繡學號，下擺均為平口式不須紮進褲子內。
2. 制服褲子：同夏季長褲標準，女生不繫腰帶。
3. 運動服外套：男女均為統一之紅色運動外套，需加繡學號。
4. 運動服上衣：男生為統一之藍色長袖，加繡學號；女生為統一之紅色長袖，加繡學號。
5. 運動服褲子：男、女生均為灰色長褲，可依氣候狀況或運動類型搭配夏季運動服穿著。

(四) 國定假日、例假日、寒假、暑假，學生到校自習或參加課業輔導、補考、重補修、補救教學者，應穿著學校校服；參加校內其他活動者，得穿著便服，並應攜帶可資識別學生身分之證件，以供查驗。

(五) 制服穿著特別說明：

1. 季節交替之際，學生得依個人對天氣冷、熱之感受，選擇穿著長短袖或長短褲校服。天氣寒冷時，學生得在校服外套之內及外均可加穿保暖衣物或配件(例如外套、帽T、毛衣、圍巾、手套、帽子等)。
2. 各科當日有實習課，可全班統一穿著實習服及工作服到校，惟應加繡

學號識別。

肆、服裝儀容未依規範時，本校以正向管教之服務學習方式，進行學生教育，限時內未完成服務學習及複檢者，交由學務處及各輔導教官協同辦理，必要時通知家長到校協請處理。

伍、本規範經學校召開公聽會所得共同結論，並將服儀檢查實施辦法修訂為學生服裝儀容規範，如有未盡事宜，另行召開會議修訂之。

陸、本規範奉校長核可後頒佈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臺中市立沙鹿工業高級中等學校 「服裝儀容委員會」編組職掌表

序號	職稱	行政職務	工作職掌	備考
1	召集人	校長	負責因應小組召集並指揮督導服裝儀容之全般事宜。	
2	委員兼執行秘書	行政代表	研商處理服裝儀容事宜。(由學務主任擔任)	
3	委員	行政代表	研商處理服裝儀容事宜。(由教務主任擔任)	
4	委員	行政代表	研商處理服裝儀容事宜。(由實習主任擔任)	
5	委員	行政代表	研商處理服裝儀容事宜。(由進修部主任擔任)	
6	委員	行政代表	研商處理服裝儀容事宜。(由生輔組長擔任)	
7	委員	教師代表	研商處理服裝儀容事宜。(由一年級級導師擔任)	
8	委員	教師代表	研商處理服裝儀容事宜。(由二年級級導師擔任)	
9	委員	教師代表	研商處理服裝儀容事宜。(由二年級級導師擔任)	
10	委員	家長代表	研商處理服裝儀容事宜。(由家長會推派代表擔任)	
11	委員	學生代表	研商處理服裝儀容事宜。(由學治會擇員擔任)	
12	委員	學生代表	研商處理服裝儀容事宜。(由學治會擇員擔任)	
13	委員	學生代表	研商處理服裝儀容事宜。(由學治會擇員擔任)	
14	委員	學生代表	研商處理服裝儀容事宜。(由學治會擇員擔任)	
15	委員	學生代表	研商處理服裝儀容事宜。(由學治會擇員擔任)	